

证券代码：301658

证券简称：首航新能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高新奇科技楼11层”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0区创业二路526号科创大厦A栋2801”。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地址变更及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对照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高新奇科技楼11层；邮政编码：518101。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0区创业二路526号科创大厦A栋2801 ；邮政编码：518101。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

三、其他说明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

其授权人员全权负责办理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上述变更及章程修订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结果为准。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